

收文編號：1080004485

議案編號：10803290710008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08年4月10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450 號之 1600

案由：外交部函，為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該部第 5 目項下「對國內團體之捐助」預算凍結 94 萬元書面報告，請查照案。

外交部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26 日

發文字號：外主預算字第 10845506050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,attch1

主旨：檢送大院第 9 屆第 6 會期審查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本部第 5 目「國際合作及關懷」項下「對國際之關懷救助及重建」中「獎補助費」之「對國內團體之捐助」預算編列 584 萬 6 千元中，凍結 94 萬元，俟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決議案書面報告 1 份，敬請鑒察。

說明：依據大院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（修正本）外交部歲出部分審查結果第 74 項決議辦理（審查總報告第 493-494 頁）。

正本：立法院、立法院蘇院長嘉全、立法委員王定宇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吳焜裕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靜儀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趙天麟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蔡適應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何欣純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曼麗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羅致政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江啟臣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呂玉玲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馬文君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昶佐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麗蟬國會辦公室

副本：本部國會事務辦公室、本部國際組織司（均含附件）

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(修正本)外交部分組審查_第74項決議

案由：

外交部為配合新南向政策，協助民間團體參與國際人道救援及慈善援助計畫，於108年度編列94萬元。經查，外交部所提供其新南向政策相關預算之執行情形，有部分計畫之執行進度未盡理想。如106年「參與國際組織發起之國際關懷與救助活動」計畫，預算數為100萬元，執行率為54.6%。且該項計畫107年度編列預算為94萬元，截至107年8月底止，「參與國際組織發起之國際關懷與救助活動」方面尚未執行，進度顯有落後，甚至無執行之可能。外交部又於108年度編列94萬元，其計畫應重新審慎考慮。爰針對外交部第5目「國際合作及關懷」項下「對國際之關懷救助及重建」中「獎補助費」之「對國內團體之捐助」預算編列584萬6千元中，凍結94萬元，俟外交部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107年「國際合作及關懷」項下有關「參與國際組織發起之國際關懷與救助活動」計畫，主要為我參與各國際組織發起小型人道關懷、急難救助及醫療合作之用，與新南向政策相關者，係本部透過與衛福部合組之「臺灣國際醫衛行動團隊」(Taiwan IHA)平臺，補助我國羅慧夫顱顏基金會等國內民間醫療團隊，赴南亞及東南亞等新南向政策國家辦理義診及醫療交流，藉此展現我對國際社會之貢獻，增加我國能見度及支持「新南向政策」。
- 二、羅慧夫顱顏基金會已於107年12月17日至20日赴越南進行

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（修正本）外交部分組審查_第 74 項決議

義診及醫療交流活動，成效良好，108 年度擬繼續補助我國
內民間醫療團隊前往新南向國家辦理義診及醫療交流，**敬請
大院同意解除本項書面報告凍結案，以利業務推動。**

立法院第9屆第7會期第9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